

中共芜湖市委宣传部
芜湖市科学技术协会
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芜科协〔2023〕2号

中共芜湖市委宣传部 芜湖市科学技术协会
芜湖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第二届
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芜湖十大新兴产业链牵头单位，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科协各直属基层组织：

为了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在芜工作生活的科技工作者

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团结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强大的创新自信奋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市科技局决定联合开展“第二届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活动，现就相关宣传评选活动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在芜湖经济发展中；在“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中；在科学普及中；在学科建设、推动我市产业特别是十大新兴产业发展上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打造省域副中心，建设人民城市，坚持走改革创新、产业立市之路，在高质量发展上迈出更大步伐工作部署贡献智慧力量。

二、主办单位

中共芜湖市委宣传部、芜湖市科学技术协会、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三、活动安排

（一）广泛动员。2月中旬，市十大新兴产业链牵头单位、各县市区、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市科协各基层组织积极开展宣传，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选一批先进典型。

(二) 组织推荐。3月20日前，市十大新兴产业链牵头单位、各县市区、各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科协根据评选活动要求，推荐候选人。市十大新兴产业链各牵头单位可推荐不超过4名（同一单位候选人最多推荐1名），由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共同协商确定候选人，各县市区可推荐不超过4名（同一单位、同一行业候选人最多推荐1名），由各县市区分管领导签字后确定候选人，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2名，由负责人签字后确定候选人，各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可推荐2名，由分管负责人签字后确定候选人。

(三) 自荐。3月15日前，在芜科技工作者也可通过各县市区以自荐方式参与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各县市区要将自荐候选人纳入本县市区推荐名额中统筹考虑。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包括：推荐工作情况报告一份，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2023年“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每位推荐人选3份，并将推荐材料Word版和PDF版发送至科协学会部邮箱（whkxxhb@163.com）。推荐材料涉及国家机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四、遴选标准

(一) 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薄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 业绩突出。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一线，为芜湖经济发

展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芜湖十大新兴产业链，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芜湖十大新兴产业链，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坚持服务社会，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

（三）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县处级以上行政职务者）。

（四）时间要求。科技工作者在芜湖工作生活两年以上。

各推荐单位推荐人选要突出基层一线，特别是聚焦青年科技工作者典型。往届市级以上（含市级）“最美科技工作者”称号获得者不再参加本次评选。

五、评选步骤

（一）确定候选人（4月10前）。组织专家对所有候选人的推荐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将符合要求的人选提交市科协学会部。推荐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人选，将被取消参选资格。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市科技局组织人员根据人选事迹情况，并考虑人选的地区、行业分布等因素，举行第一轮投票，确定“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30名，并在相关媒体上予以公告。

（二）投票评选（4月20前）。分批组织两场候选人演讲评

选，三家发起单位组织人员对候选人进行投票，同时启动社会投票。三家发起单位根据专家和社会投票结果，评选出 2023 年“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10 名、优秀科技工作者 20 名，同时推荐 10 名“最美科技工作者”作为 2023 年“安徽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并在相关媒体上予以公告。

（三）表彰。评选结束后，对当选的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上予以表彰。

六、有关要求

（一）各县市区、市级学会、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和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做好人选的推荐工作，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二）各推荐单位应坚持择优推荐的原则，广泛发动，既要关注人选的道德品质、工作业绩，又要突出基层导向，并充分征求相关部门的意见，真正把本辖区、本单位、本行业事迹突出、成绩优秀的科技人才推荐出来。

（三）各推荐单位应根据要求，按时间节点报送推荐人选材料，逾期不报、材料不全的，视为自动放弃，不予补报。

七、联系方式

芜湖市科学技术协会学会部

联系人：曹义敏（3835219,13905533921）

王琪（3863439,18955320281）

通讯地址：芜湖市政通路 66 号市政文化文化中心 A 区 442 室

电子邮箱：whkxxhb@163.com

附件：1.2023年“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023年2月16日

附件 1

2023 年“芜湖市最美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2023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单位：各县市区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山经济开发区科协，市科协所属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科协各直属基层组织，由哪个单位推荐的，填写单位名称。
3.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3 年 01 月 01 日。
4.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5.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6.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7.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含科普工作经历。
8.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以内，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9. 所在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10. 推荐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推 荐 领 域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经济主战场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

感人故事（1—2 个，1000 字以内）

<p>个人声明</p>	<p>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p>
<p>所在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